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INT BELLA
SAINT BELLA GROUP LIMITED
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SAINT BELLA Inc. 聖貝拉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8)

**更改公司名稱、
採納第三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
第四份經修訂及重列章程細則
及
更改股份簡稱**

茲提述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聖貝拉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大綱及細則。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經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由「SAINT BELLA Inc.」更改為「SAINT BELLA GROUP LIMITED」及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聖貝拉有限公司」更改為「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已更改其名稱及現已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以「SAINT BELLA GROUP LIMITED 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之名稱於香港註冊。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所有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法定所有權之初步憑證，並可繼續有效地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之新股票。股份之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發行。

採納新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形式批准後，採納新大綱及細則(已納入及整合建議修訂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之現有大綱及細則，已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即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生效。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SAINT BELLA」更改為「SAINT BELLA GP」，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聖貝拉」更改為「聖貝拉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仍為「2508」。

承董事會命
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向華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向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淑清女士、Rainer Josef Bürkle先生及沈觀賢先生。